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陳冠如
電話：04-22289111#64101
傳真：04-23278629
電子信箱：E7400111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建造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建字第11100303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110年度1-12月份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抽查作業缺失項目統計結果，請轉知所屬會員於簽證業務時參酌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中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建造管理科

局長黃文彬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臺中市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案件抽查(110年1-12月份)

項次	項 目	次數
一	建蔽率、容積率。	131
二	建築物高度及樓層高度。	42
三	院落深度。	9
四	綠化規定。	27
五	用途限制。	38
六	臨接道路限制。	22
七	騎樓、無遮簷人行道。	42
八	停車空間、裝卸位。	76
九	出入口、走廊、通道(路)或坡道。	30
十	樓梯、安全梯、梯廳、步行距離。	75
十一	防火區劃、防火構造、防火避難。	51
十二	昇降機、緊急用昇降機、緊急進口。	25
十三	防火間隔。	29
十四	通風、北向日照。	13
十五	防空避難、屋頂避難平台。	22
十六	其他退縮距離。	22
十七	建築設備。	5
十八	雨遮、入口雨遮、遮陽板、陽台、欄杆、花台、露台、窗台。	93
十九	建築物安全維護設計。	4
二十	特定建築物。	19
二十一	無障礙建築物。	7
二十二	高層建築物。	9
二十三	山坡地建築。	20
二十四	工廠類建築物。	16
二十五	實施都市計畫地區建築基地綜合設計。	2
二十六	綠建築。	7
二十七	其他規定事項。	282
總計次數		1,118

臺中市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案件抽查(110年1-12月份)

